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浦农业农村委〔2025〕109号

关于同意实施 2025 年周浦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批复

周浦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上报的《关于申报 2025 年周浦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收悉，经研究，该项目列入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计划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5 年周浦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

二、实施范围

本次实施的地点为周浦镇界浜村、棋杆村，共涉及 4 个灌区，分别为棋杆站灌区、界浜东站灌区、界浜北站灌区、界浜西站灌区，农田建设面积 710.6 亩，其中新增建设 648.8 亩（永农 461.8 亩），提质改造 61.8 亩。

（一）棋杆站灌区，东起六奉公路，西至 S2 沪芦高速，南起周祝公路，北至七灶港。

（二）界浜东边灌区，东起 S2 沪芦高速，西至外环运河，南起周邓公路，北至镇界八灶港。

（三）界浜北边灌区，东起外环运河，西至镇界西横河，南起周邓公路，北至镇界八灶港。

（四）界浜西边灌区，东起外环运河，西至申江南路，南起六灶港，北至周家浜。

三、项目建设单位

浦东新区周浦镇人民政府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灌溉工程、排水工程、道路工程、土地平整工程等。

五、资金安排

本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全额保障，总投资 1271.39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1142.26 万元，其他费用 129.13 万元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镇抓紧开展勘察、设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，办理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手续，按照本批复的要求编制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方案，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之前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：2025 年周浦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投资预算表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25 日印发